

科研诚信承诺书

我公司/团队自愿申领广西科技创新券，并承诺以下内容：

- 1、遵守《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创新券管理办法规定（试行）的通知（桂科政字[2018]195号）》的规定。
- 2、本次申领创新券使用涉及的项目未申请或者取得自治区本级财政性资金项目支持。
- 3、向服务提供机构购买科技服务时，确保双方无任何投资与被投资，隶属、共建、产权纽带等关联关系。
- 4、无失信行为及其他不良记录，在服务申请过程中提供真实、清晰、完整、准确的信息，并愿意对此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5、按照相关通知及系统要求，配合完成创新券申领、服务下单等相关工作。

如违反以上承诺，将直接进入信用系统黑名单。

申领单位/团队签字（盖章）：

日期：